

乌海市海南区桌子山煤田白云乌素矿区(乌海市弘丰矿业开发有限公司)煤矿治理区地质环境治理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项目编号 (LTZB-250501-SG)

公示结束时间: 2025-07-18 17:00:00

一、评标情况

标段包1: 乌海市海南区桌子山煤田白云乌素矿区(乌海市弘丰矿业开发有限公司)煤矿治理区地质环境治理项目:

1 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1名: 朔方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报价: 72000192.15 元, 质量符合国家质量验收标准, 并达到合格工程,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365天;

中标候选人第2名: 陕西华海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报价: 72048386.70 元, 质量符合国家质量验收标准, 并达到合格工程,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365天;

2 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 (朔方集团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马建国, 证书编号: 20171012;

中标候选人 (陕西华海水利工程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李英, 证书编号: 20200112SZB000013984;

3 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要求:

中标候选人 (朔方集团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要求: 无;

中标候选人 (陕西华海水利工程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要求: 无;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及方式

中标候选人公示在公示期内, 对上述中标情况持有异议的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 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以书面方式向招标人或代理机构提出。

三、其他

1: 乌海市海南区桌子山煤田白云乌素矿区(乌海市弘丰矿业开发有限公司)煤矿治理区地质环境治理项目招标评审工作已结束, 依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 现推荐中标候选人公示如下: 1、项目名称: 乌海市海南区桌子山煤田白云乌素矿区(乌海市弘丰矿业开发有限公司)煤矿治理区地质环境治理项目2、中标(成交)候选人: 第1中标候选人朔方集团有限公司资质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甲级证号640020241220005投标报价72000192.15元计划工期自合同签订后12个月内竣工质量标准符合国家质量验收标准, 并达到合格工程安全要求必须确保安全文明施工, 执行国家现行相关规定项目管理人员职务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员施工员质量员材料员资料员预算员姓名马建国程文杰倪波姜娜孙海艳刘元马小梅马金义证号2017101220180825宁建安C3 (2023) 00018190642210100002000108064231060000900005006418111964180018430641811496418002492建[造] 11206400000397企业填报的业绩1.云城街道云浮市第一小学北门至蟠龙路路段笔架山地质灾害隐患点治理工程2.卓资县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项目3.清水河县牛龙湾砂石矿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及窑沟石料矿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十二标段4.黄河重点生态区(鄂尔多斯段)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达拉特旗生态修复治理区)施工二标段投标承诺我公司参与贵方乌海市海南区桌子山煤田白云乌素矿区(乌海市弘丰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煤矿治理区地质环境治理项目的投标活郑重承诺如下:一、财务状况承诺近三年来,我公司财务状况良好,未处于被责令业、破产状态,公司资产亦未被重组、接管和冻结。二、守法经营承诺我公司自觉遵守国家及内蒙古自治区的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积极维护内蒙古自治区建筑市场秩序,规范自身建筑行为。在本次招标及后续施工过程中,严格做到廉洁自律,绝不出现出借资质、转包、违法分包、越级施工等违规行为;同时,保证工程施工过程中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等主要项目管理人员按要求到场履职。三、资料真实性承诺我公司对本次投标所提供的业绩、荣誉、信誉及其他资料的真实性负完全法律责任。若存在造假行为,自愿承担由此引发的相应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四、无不良行为承诺近三年内,我公司未发生骗取中标、严重违约等问题,始终秉持诚信原则开展经营活动。本承诺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我公司将严格遵守上述承诺“有违反,愿接受相关部门处罚并承担一切后果。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乌海市海南区桌子山煤田白云乌素矿区(乌海市弘丰矿业开发有限公司)煤矿治理区地质环境治理项目(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施工的项目经理马建国(项目经理姓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特此承诺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为了保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公共资源交易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打造“公平、公正、公开”的公共资源交易市场,我(单位)在乌海市海南区桌子山煤田白云乌素矿区(乌海市弘丰矿业开发有限公司)煤矿治理区地质环境治理项目招投标(政府采购、有偿出让)活动中承诺如下事项:一、严格执行招投标、政府采购等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和办事程序,主动接受相关部门和社会公众的监督。二、不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报价,不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三、不向招标代理机构、评委和招标单位人员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四、不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也不以其他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五、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签订合同,不得擅自改变招标文件内容签订合同,不拒绝履行合同。六、若违反上述承诺,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处罚。本公司朔方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640000MA75YLCT0F,现向(项目名称)乌海市海南区桌子山煤田白云乌素矿区(乌海市弘丰矿业开发有限公司)煤矿治理区地质环境治理项目,(项目编号)LTZB-250501-SG所要求的关于清运事项,郑重承诺如下:施工中排放要求按照《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自治区矿山环境治理实施方案的通知》(内政办字(2020)56号);并将施工中削方减载产生的渣石全部清运到符合标准的排土场;施工中清运相关费用计入投标报价。第2中标候选人陕西华海水利工程有限公司资质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甲级证号610020241220131投标报价72048386.70元计划工期自合同签订后12个月内竣工(具体开工时间以双方签订施工合同为准)质量标准符合国家质量验收标准,并达到合格工程安全要求必须确保安全文明施工,执行国家现行相关规定项目管理人员职务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员施工员质量员材料员资料员造价员姓名李英高峰齐文舒文鑫王杨帆刘攀解玲卫文刚证号20200112SZB0000139840017045陕建安C3(2019)00310410612110100001000295061211060000100049306116111961160038590612411400043000310建[造]21206100000593企业填报的业绩1.2022年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工程—北帮1#-6#山头1449M以上标高治理2.阿鲁科尔沁旗泥石流地质灾害治理工程3.某部地质灾害防治工程(第二次)4.湖北省三峡库区后续规划地质灾害防治秭归县云盘居民点库岸防护工程投标承诺我方在此承诺:(1)自觉遵守国家和自治区的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自觉维护内蒙古自治区建筑市场秩序,规范企业的建筑行为,并郑重承诺,在本次招标及后续施工中廉洁自律、不出借资质、不转包、不违法分包、不越级施工、不更换项目管理人员;工程施工过程中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等主要项目管理人员承诺到场。(2)本公司对所提供的业绩、荣誉、信誉及其他资料的真实性负完全法律责任,如有造假行为,自愿承担相应经济和法律法律责任。(3)投标人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等问题。我方在此声明:我单位陕西华海水利工程有限公司(单位名称)拟派往乌海市海南区桌子山煤田白云乌素矿区(乌海市弘丰矿业开发有限公司)煤矿治理区地质环境治理项目(项目名称)的项目经理李英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的项目经理,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特此承诺。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为了保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公共资源交易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打造“公平、公正、公开”的公共资源交易市场,我(单位)在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招投标(政府采购、有偿出让)活动中承诺如下事项:一、严格执行招投标、政府采购等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和办事程序,主动接受相关部门和社会公众的监督。二、不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报价,不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三、不向招标代理机构、评委和招标单位人员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四、不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也不以其他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五、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签订合同,不得擅自改变招标文件内容签订合同,不拒绝履行合同。六、若违反上述承诺,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处罚。本公司陕西华海水利工程有限公司(公司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610000748642783F,现向(项目名称)乌海市海南区桌子山煤田白云乌素矿区(乌海市弘丰矿业开发有限公司)煤矿治理区地质环境治理项目,(项目编号)LTZB-250501-SG所要求的关于清运事项,郑重承诺如下:施工中排放要求按照《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

厅关于印发自治区矿山环境治理实施方案的通知》(内政办字(2020)56号);并将施工中削方减载产生的渣石全部清运到符合标准的排土场;施工中清运相关费用计入投标报价。3、无效标情况:投标人名称否决投标原因//4、公示时间:2025年07月16日—2025年07月18日(三个工作日)公示期间,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若对评标结果有异议,可在公示期间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若无异议,第一名中标候选人为本项目的中标人。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若要投诉,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实施条例》和国家发改委等七部委《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七部委第11号令、九部委第23号令修正)的有关规定向招标人书面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诉人是法人的,投诉书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其他组织或者个人投诉的,投诉书必须由主要负责人或者投诉人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及联系方式。;

2: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四、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乌海市自然资源局海南分局**。

五、联系人

招标人:**乌海市海南城镇建设投融资有限公司**

地址:**乌海市海南区**

联系人:**刘工**

电话:**0473-4020779**

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骊天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乌海市海勃湾区国贸城南侧红楼四楼**

联系人:**付工**

电话:**15144730707**

邮件: -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张伟陈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盖章) (盖章)

